

經濟部111年度「公共工程優質獎」評選 生態檢核諮詢意見紀錄表

列管計畫名稱	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	計畫主辦機關	台灣電力公司
標案所屬工程主管機關	經濟部	查核日期	111年6月1日
標案名稱	興達電廠燃氣機組更新改建計畫天然氣管線輸送系統工程	地點	高雄市永安區
標案主辦機關	台灣電力公司 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南部施工處	設計單位	吉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1,350,000千元	契約金額	1,372,810千元 (契約變更後)
工程概要	本工程主要施工項目：RCP管推進3,578m(φ 2.0m)、鋼管管線3,889m(36"φ)、工作井17座、配管工程、電氣工程。		
諮詢委員	李委員玲玲	領隊及工作人員	領隊：胡組長文中 工作人員：從文碩
諮詢意見及其他建議	<p>生態諮詢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台電公司依據工程會「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檢討修正目前「生態檢核作業執行計畫」內容不足之處，特別是依據「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四點：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之重大工程案件，於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時，工程計畫核定及規劃階段之檢核作業，可於環評過程中一併辦理，經通過環評審查後，於設計、施工及維護管理階段，配合環評時之環境保護對策進行各作業階段之檢核；例如：於設計階段依據生態資料標示生態關注區域圖與保全對象位置、據以進行工程影響評析，將對應之生態保育措施納入設計，同時提出生態保全監測與異常狀況處理原則等；施工與維管階段生態檢也請依據「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辦理。此外，亦應注意落實公民參與，保存相關紀錄與回應，生態檢核相關資料之資訊公開。 請注意生態檢核範圍以工程影響範圍為原則，除施工工區外，還包括施工動線、器材設備與棄土、廢棄物暫放空間等及施作方式可能影響的附近環境，包括鄰近區域的關注物種及棲地、路旁植栽等。 請針對本案各項環境保護與生態保育工作之具體成效提出對應的數據與佐證資料。 請注意本案植栽計畫需先妥適評估規劃栽植植物(如種類、數量、大小、來源等)及栽植方式(如時間、地點、範圍、種植與撫育方式等)，盡可能使用適地之原生種，避免引進外來入侵種，注意客土等，以期達到預期成效。 本工程於簡報資料對於生態保育作為及績效之呈現，不論是主辦機關、監造單位及施工廠商所提之內容未予整合，各提各的，且未見具體成果。建議可就友善施工所要保全之對象，運用生態保育4項策略(迴避、縮小、減輕、補償)對應可採取之措施或作為，逐一說明執行後之生態保育成效。 <p>其他建議事項：</p> <p>本工程於減碳作為上，有提及使用再生材料 CLSM、減少棄土及土石再利用等措施。因工程會已著手修正「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評分項目將參考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納入參選者自評永續發展目標(SDGS)實現情形，包含SDG13『氣候行動』中之節能減碳措施(例如：淨零碳排行動措施、減碳推動績效、碳中和等)。建議主辦機關簡報資料P36所提及之環境監測內容及成果，可結合及對應永續發展目標(SDGS)17項目標，強化說明本工程於減碳面向之績效作為。</p>		